

通識教育

引言

本科的評核是基於課程發展議會及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聯合編訂的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程度)。考生須參閱上述指引，以了解評核對他們在知識、理解和技能上的要求。

評核目標

評核的目標是評估考生以下能力：

- 對科目的主要意念、概念和詞彙有充分認識；
- 在探究議題時，透過掌握資料作概念性的觀察；
- 在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指出並分析個人、社會、國家、全球和環境等範疇的相互關聯和依賴；
- 認知個人和社會價值觀對分析人類所關注的當代議題的影響；
- 從個人經歷、社會、環境和科技的接觸，提出深入的論證；
- 辨識事實資料中所闡明和隱含的觀點、態度和價值觀；
- 運用多角度、創造力和恰當的思考方法來分析議題（包括其中的道德和社會含意）、解決問題、作出明智的判決和提出結論和建議；
- 從不同角度來詮釋資料；
- 在處理不同議題時，能考慮和評論不同的觀點；
- 在探究學習過程的不同階段中，在時間、資源和實踐探究目標方面能發揮自我管理和反思的能力；
- 能清楚和準確地以簡明、合乎邏輯和具系統的方式來表達；
- 搜集、處理、分析數據和作出結論，以促進達到探究的目標；
- 展示對不同文化及普世性價值的理解、認識和體會；及
- 在處理不同議題時展示能設身處地、了解他人立場的態度。

本考試的設計是要強調探究模式在本科教與學的需要性。試題的形式並非意味考生應追尋某些正確答案，反而強調大部分的論題都很複雜，不容易找出簡單的解決辦法。

為了能對議題有徹底的理解以作出判斷，認識有關的事實是相當重要的。但是，本考試的重點不在於事實性資料的累積，而試卷也會避免發問一些需要背誦詳細事實的題目。相反，考試著重的是理解，以及評核考生在學科上掌握相關思維能力的程度。

考生若能在考試中表現下列能力將獲得分數：

- 展示對重要意念、概念和辭彙有良好的理解，使能對問題提出具識見的回應；
- 從當代的議題中辨識一些概念和/或應用某些概念來分析當代的議題，並能恰當地引用例子/提出證據來支持其論據；
- 了解某些主題/概念與個別領域，如自身、社會、國家、人類世界及環境等的關係，或該些主題/概念怎樣可以同時展現在不同領域之中；
- 為分析議題時所持的價值觀提出理據；
- 識別當代議題中不同觀點背後的價值觀，並分辨事實、意見和價值判斷；
- 從個人經歷、社會、環境和科技的接觸，提出深入論證；
- 從有關爭議性議題的資料中，識別矛盾和吊詭之處，並帶出所涉及的道德和社會含義，並從不同角度分析議題，以達到結論；
- 能提出合理的建議和適切的解決辦法；
- 持開放和容忍的態度看不同的觀點，特別是非主流而有理據支持的觀點；
- 作出回應以展示對考試題目要求的恰當了解；
- 清楚和準確地以簡明、合乎邏輯和具系統的手法表達；
- 有效地利用數據來作描述、解釋和推論；及
- 基於有力理據而作出判斷。

評核模式

本科2021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資料回應題	50% → 56%	2 小時
	卷二：延伸回應題	30% → 34%	1 小時 15 分鐘
校本評核 (精簡)		20% → 10%	

公開考試

卷一

卷一設資料回應題，所有題目須全答。

資料回應題旨在評核考生在識別、應用和分析資料等方面的能力。考題中的資料有助釐訂議題範疇和反映議題的複雜或爭議的本質。與此同時，這類考題的設計形式，也反映本科課程的跨單元和多角度的學習本質。

卷二

卷二設三條延伸回應題，考生只須選答一題。

延伸回應題透過可引起討論的材料，提供更廣泛的層面，讓考生展示所學的各种高階能力，例如深入剖析自己的經歷，展現創意思維和以有系統的方法來表達等。

「資料」一詞在本考試泛指任何形式的資料。因此，考生須就多種不同形式的資料作答，例如：

- 文章、新聞報道、報告、備忘錄、書函、廣告；
- 對話；
- 圖、表、地圖；及
- 漫畫、圖片、插圖。

校本評核 (精簡)

所有學校考生必須參加校本評核。

獨立專題探究是通識教育科所採納的校本評核模式。考生須在以探究為主的獨立專題探究中展示不同的能力，例如解難、資料搜集、分析和傳意。每一考生應透過閱讀、研究及其個人經驗，在獨立專題探究報告中展示一定份量與本學科相關的題材。為此，考生須進行一份探究為本的研習。研究報告的主體部分可以是文字或非文字形式。非文字形式報告須附上一篇短文，說明該報告的主要意念。

獨立專題探究是具焦點的探究，它為考生提供按自己的興趣，作獨立探究議題的難得機會，考生可在研究報告中表達自己的見解、意念、研究結果和提出評鑑。考生應該建立一個學習歷程檔案，在探究過程中把有關演繹、分析、反思、心得和撰寫報告的各階段的資料記錄於歷程檔案的文件夾內，以展示整個探究過程。考生須妥善保存自己的作品供查閱和核證，直至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公布為止。

在進行獨立專題探究時，考生應能展示下列能力：

- 訂立目標、計劃、執行計劃及解難；
- 發展探索精神和獨立思考能力；
- 理解某議題對社會，國家及/或世界帶來的影響；
- 理解社會、國家及全球在面對爭逐的需求時發生甚麼轉變；
- 應用多角度的分析能力來探究議題；
- 以具識見的方式提出可行的解決方法和可能後果；
- 了解如何利用假設與聚焦性問題來協助探究議題；
- 反思及評鑑學習進程；
- 表達見解與意念；及
- 展示自發能力。

(註：於 2021 年文憑試簡化方案中，考生只需要完成獨立專題探究的 A、B 兩部份。以上各項或不完全適用。)

為讓考生能有系統地開展獨立專題探究，一個具規範的探究方法能引導考生完成其獨立專題探究。該方法包括下列四個部分，而這四部分也正是整個獨立專題探究的主要組成元素。於 2021 年文憑試，考生只需要完成 (I) 和 (II) 兩部分：

- (I) 題目界定
- (II) 相關概念和知識／事實／數據
- ~~(III) 深入解釋議題~~
- ~~(IV) 判斷及論證~~

為協助考生明瞭和符合獨立專題探究的要求，每一部分也附有一套導引問題。這些導引問題顯示出這個框架中每一部分的探究精要所在。考生在進行獨立專題探究時須回應這些導引問題。

用作評估考生在獨立專題探究表現的，是一套有**四**個評量項目的分析性評分指引。考生在獨立專題探究過程中的表現，將反映在評分指引中「自發性」一項上。下表列出評分指引中每個評量項目的比重：

評量項目	比重
題目界定和概念/知識辨識	6%
解釋和論證 (取消)	10%
表達與組織	2%
自發性	2%
總和	20% → 10%

自修生不需參加校本評核。他們本科的成績全部以公開考試成績計算。

有關校本評核的詳細要求、規則、評核準則和指引等，已刊於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編訂的香港中學文憑通識教育科校本評核手冊之內。